**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

成中医基础党发〔2018〕 2号

# **关于评选推荐先进党支部**

**优秀共产党员的通知**

各党支部：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精神，对标学校“双一流”建设，激励全院共产党员在实现基础医学院“双一流”建设中建功立业，经学院党委研究决定，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7周年之际，评选表彰2017—2018年度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评选范围

先进党支部的评选范围为学院各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的评选范围为组织关系隶属于学院的正式党员；评选为先进党支部的支部书记同时授予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二、名额分配

拟评选表彰先进党支部3个（在职教职工党支部2个，学生党支部1个）。党支部正式党员人数大于等于10人的推荐2名，党员人数小于10人的推荐1名。

三、评选条件

（一）先进党支部条件。

1. 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主动向党中央看齐， 自觉维护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
2. 认真贯彻执行党章，切实履行党建责任，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严格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和党员教育管理制度，有效实现党支部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
3. 坚决贯彻上级党委的决策部署，团结带领党员群众出色完成各项任务，在推动发展、深化改革、依法治校、服务群众、维护稳定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
4. 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真抓实干，作风优良，团结协作，勤政廉政，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赢得党员群众信任和拥护。

（二）优秀共产党员条件。

1. 理想信念坚定，对党绝对忠诚，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自觉遵守党章，严格遵守党的各项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

和组织纪律，认真履行党员义务，正确行使党员权利。

1. 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清正廉洁，品德高尚， 受到党员群众广泛赞誉。
2. 带头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学校党委的决定，密切联系群众，在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在急难险重任务中敢于担当、积极作为，在实施学校学院改革发展中业绩显著、事迹突出。

三、 推荐评选的原则、办法、程序和要求

（一）原则。

坚持标准，实事求是，民主评选，突显先进性，评出学习榜样；坚持按绩施奖不凑数；要评选出政治思想坚定，积极参加学院和学校开展的的各项活动，热心公益，教学科研管理方面能力突出，本职工作中业绩突出、表现优秀、群众公认的先进模范。

（二）办法。

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先由各支部推荐，再由党支部书记会议集中复审投票评选，院党委会审定的办法进行。

（三）程序。

1. 评选先进党支部。各党支部按条件申报先进党支部，并于6月21日前将《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先进党支部登记表》（附件2），先进事迹材料（1000字左右，将纸质版一式2份和电子版）报送学院党政办公室。学院召开党委扩大会议，评出先进党支部。经公示无异议后、学院党委审批通过。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2. 评选优秀共产党员。各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在认真进行党员民主评议、广泛听取党内外群众意见基础上进行评选推荐。各党支部按照分配名额进行推荐，于6月21日前将《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优秀共产党员登记表》（附件3）、先进事迹材料（800字左右，纸质版一式2份和电子版）报送学院党政办公室。经公示无异议后，学院党委审批通过。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四）要求。

1．党内评优表彰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学院纪委负责评选工作的监督。对推荐对象要进行认真考察，多方面听取党员、干部和群众的意见建议。推荐对象经党委硏究确定后，要在全院范围内进行不少于5天的公示。

2．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认真对待，严格把关。要坚持民主推荐、好中选优、实事求是的原则，增加透明度，按照条件和工作程序，反复筛选，严格考核，集体审定，保证质量不搞平衡照顾，防止虚假和拔高。真正把那些广大党员、群众拥护、公认，表现突出的先进典型评选出来。评选过程中要注意代表性，先进性。

3．各党支部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推荐办法组织使评选的过程成为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过程、成为创先争优的过程、成为传递正能量的过程，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一心爱校、干在实处，以优良党风带院风促学风，在全院营造敬业奉献、奋发向上的良好氛围。

五、表彰方式

“七一”前后，由学院党委对受表彰的先进党支部和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作出表彰决定，召开表彰大会，授予荣誉称号，颁发荣誉证书和奖励。学院党政办公室通过各种形式大力宣传先进党支部和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的先进事迹，推广他们的先进经验。有关评选表彰的文件、表格下载及公示情况可从附件上下载，要求报送的电子文档可通过黄仆OA或邮箱1163656226@qq.com发送。

附件：

1．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评选名额分配表

2．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先进党支部登记表

3．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优秀共产党员登记表

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

2018年6月

附件 1

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

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评选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优秀党员** | | **先进党支部** |
| **教职工** | **学生** |
| **人数** | 1、党支部正式党员人数大于等于10人的推荐2名，党员人数小于10人的推荐1名。 | 1、党支部正式党员人数大于等于10人的推荐2名，党员人数小于10人的推荐1名。  2、15级硕士、15级博士毕业党支部不参与此次评选。 | 1. 先进党支部共3个名额，其中：在职教职工党支部评选 2个，学生党支部评选1 个。 2. 被评为先进党支部的负责人授予“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

附件 2

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

先进党支部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党支部名称** | |  | | | **党员人数** |  | **正式党员** |  |
| **预备党员** |  |
| **何时获得何级授予的先进党组织称号** | | |  | | | | | |
| **党组织成员名单** | **党支部书记** | | |  | | | | |
| **党支部成员** | | |  | | | | |
| **主 要 先 进 事 迹** | （可另附书面材料） | | | | | | | |

**日**

**月 日**

**月**

**年**

**年**

**签名：**

**党支部推荐意见**

**学院评审小组意见**

**学院党委审批意见**

**（盖章）章）**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

优秀共产党员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民 族** |  | **出 生**  **年 月**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学历** |  | **入 党**  **时 间** |  | **专业技术职称** |  |
| **工作单位及**  **现任职务** | |  | | | | | | |
| **曾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 | |  | | | | | | |
| **主 要 先 进 事 迹** | （可另附书面材料） | | | | | | | |

|  |  |
| --- | --- |
| **党支部推荐意见** | **（支部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
| **学院评审小组意见** | **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学院党委审批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基础医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8 年 6月印发